

胡可先◎著

出土文献与唐代诗学研究

下 册

中華書局

出土文献与唐代诗学研究

下 册

胡可先◎著

中華書局

第五章

唐代诗人新证(上):分类研究

第一节 姓名研究

唐代诗人的姓名与字号,非常复杂,有时因避讳而改名,有时名字皆有而以字行,有时为文献典籍的辗转传抄,造成姓名的异同,给后世研究者带来困难。出土文献是题刻于唐代而后世出土与著录的重要文献,尤其是碑志,都是记录时人的姓名字号、家世籍贯、仕途经历、卒葬年月等,是研究唐人姓名的重要原始文献,因其原始价值很高,故而能够补充传世文献的不足,或订正传世文献的讹误。

一 名讳字号增补

1. 初唐诗人许景先,《全唐诗》卷一一一收其诗五首,小传云:“许景先,义兴人。举进士,授夏县尉。神龙初,拜左拾遗,擢中书舍人。与齐澣、王丘、韩休、张九龄更知制诰,俱以文翰见称。开元中,帝自择刺史,景先首中

其选，自吏部侍郎出为虢州刺史。卒侍中。”^①知许景先是当时著名的文学家。新、旧《唐书》都有他的传记，《旧传》云：“许景先，常州义兴人，后徙家洛阳。”^②《新传》云：“许景先，常州义兴人。曾祖绪，武德时以佐命功，历左散骑常侍，封真定公，遂家洛阳。”^③唐林宝《元和姓纂》卷六许氏：“义均生景先，中书舍人、工部侍郎。”^④宋史能之《咸淳毗陵志》卷一六《人物》：“许景先，义兴人。曾祖绪，唐初以佐命功封真定公。景先进士。”^⑤而据新出土韩休撰《大唐故吏部侍郎高阳许公（杲）墓志铭并序》：“君讳杲，字景先，高阳人也。……曾祖绪，散骑常侍。祖行师，潞州别驾。父义均，秋浦令、赠左司郎中。”^⑥这一墓志出土，方知许景先是字而不是名。景先一直以字行，史书记载并无异词，而本名“杲”则不为后人所知。

2. 唐代诗人邵景，《全唐诗》卷八六九存《嘲韦铿》诗一首，题注：“他日睿宗御承天门，百僚备列，铿忽风眩而倒，铿肥而短，景咏之云云。”^⑦而《全唐文》卷六二二则有邵炅《对用荫判》一篇，小传云：“炅，安阳人，徙居汝南，官考功员外郎。”^⑧唐林宝《元和姓纂》卷九汝南邵氏：“唐都官郎中邵昇，自安阳徙汝南；弟炅，考功员外。”^⑨岑仲勉《元和姓纂四校记》卷九：“孙逖父《嘉之墓志》，炅久视初登拔萃甲科，神武皇帝即位，加朝散。《广记》二五五引《御史台记》，邵景，安阳人，擢第后授汾阴尉，累转歙州司仓，迁右台监察、考功员外。《语林》五引同事作邵

① 《全唐诗》卷一一一，第1134页。

② 《旧唐书》卷一九〇中，第5031页。

③ 《新唐书》卷一二八，第4464页。

④ [唐]林宝：《元和姓纂》卷六，第862页。

⑤ [宋]史能之：《咸淳毗陵志》卷一六，《宋元方志丛刊》本，第3107页。

⑥ 吴钢：《全唐文补遗·千唐志斋新藏专辑》，第160页。

⑦ 《全唐诗》卷八六九，第9852页。

⑧ 《全唐文》卷六二二，第2779页。

⑨ [唐]林宝：《元和姓纂（附四校记）》卷九，第1305页。

炅。”①劳格《唐尚书省郎官石柱题名考》卷一〇：“《广记》‘炅’作‘景’，系避太宗御名改。”②又岑仲勉《登科记考订补》：“同年（大足元年）拔萃科邵炅下注云‘见上’，即为孙逖所撰父嘉之志也。余按《千唐》天宝七载《广平郡太守恒王府长史寇洋墓志》云：‘弱冠应材称栋梁举，策居第一。又试拔萃出类科，与邵昇、齐澣同时超等。’则拔萃科之全名应为‘拔萃出类’，拔萃乃其省称。……复次孙逖文作‘炅’，《寇洋志》作‘昇’。考《元和姓纂》：‘唐都官郎中邵昇，自安阳徙汝南，弟炅，考功员外。’昇、炅是昆弟，非同人。‘炅’字在宋刻书本虽为太宗讳，但洋志近年出土，又无可疑，岂其中任有一误欤？抑昆弟同举是科欤？《太平广记》卷二五五引《御史台记》：‘唐邵景，安阳人，擢第。’（《郎官考》一〇：‘《广记》炅作景，系避太宗御名改。’）”今据新出土姚重诚《唐故朝请大夫行尚书考功员外郎上柱国魏郡安阳邵府君（炅）墓志铭并序》：“公讳炅，字炅，安阳邺人也。……初，以乡赋进士擢第。居无何，制授蒲州汾阴县尉，又改汴州浚仪尉。……遂迁大理评事、左御史台监察御史。中年为文吏巧诋，出为歙州司仓。天鉴孔明，逾岁昭洗。又征为右御史台监察御史，迁殿中侍御史、判考功员外郎事，累月而政除焉。”③所记官历，与《太平广记》所引《御史台记》邵景经历完全吻合，故得邵炅墓志，可确证劳格与岑仲勉考订正确。又新出土《大唐故扬州大都督府江杨县尉邵府君（处珣）夫人巨鹿郡君魏氏（天启）墓志铭并序》：“府君之终，二子昇、炅，并从薄宦，夫人教以义方，辟以文囿，并为天下藉甚。炅既上应列宿，昇复远至方伯。”④此即邵炅母魏天启墓志，亦可佐证。

① [唐]林宝：《元和姓纂（附四校记）》卷九，第1305页。

② [清]劳格：《唐尚书省郎官石柱题名考》卷一〇，第501页。

③ 吴钢：《全唐文补遗·千唐志斋新藏专辑》，第146页。按，唐代“扬州”常写作“杨州”。又墓志“江杨”应为“江阳”之误，参《专辑》释文。

④ 赵跟喜：《新中国出土墓志》河南叁《千唐志斋壹》，第111页。

二 姓名讹误订正

1. 唐代诗人卢献卿，曾作《愍征赋》，而《全唐诗》卷六一三皮日休《伤卢献秀才》诗，题下原注：“献有《愍征赋》一卷，人为作注。”诗云：“《愍征》新价欲凌空，一首堪欺左太冲。只为白衣声过重，且非青汉路难通。贵侯待写过门下，词客偷名入卷中。手弄桂枝嫌不折，直教身歿负春风。”^①而《本事诗·征咎第六》：“范阳卢献卿，大中中，举进士，词藻为同流所推，作《愍征赋》数千言，时人以为庾子山《哀江南》之亚。今谏议大夫司空图为注之。”^②《新唐书》卷六〇《艺文志》四：“卢献卿《愍征赋》一卷。”^③宋洪迈《万首唐人绝句》卷一〇收卢献卿《梦人赠诗》、《全唐诗》卷八六八收卢献卿《梦中诗》。则文献记载“卢献”、“卢献卿”名字不同。考《唐代墓志汇编续集》大中〇二七《唐故裴氏小娘子墓志铭》（大中四年十一月十六日），题撰人为：“外兄乡贡进士卢献卿撰。”^④此得一墓志可以证定文献阙文者。

2. 唐代诗人卢士玫，《全唐诗》又作卢士政，注：“一作玫。”小传：“卢士政，山东人。为西川观察支使，后历瀛郑节度，入为太子宾客分司。”^⑤作“政”作“玫”均误。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卢士玫《旧唐书》卷一六二、《新唐书》卷一四七有传，并又见于《郎官石柱题名考》卷三、四、《登科记考》卷十二、《唐方镇年表》卷四诸书。”^⑥然未得确证。今据《唐代墓志汇编续集》宝历〇一〇《唐故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司空（下

① 《全唐诗》卷六一三，第7067页。

② [唐]孟棻：《本事诗》，《历代诗话续编》本，第20页。

③ 《新唐书》卷六〇，第1615页。

④ 周绍良、赵超：《唐代墓志汇编续集》，第988页。此志最早刊于《文博》1993年第1期，第51页。拓本又载《新中国出土墓志》陕西卷二，文物出版社2003年版，第262页。

⑤ 《全唐诗》卷三一八，第3588页。

⑥ 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30页。

渤)分司东都上柱国乐安县开国侯食邑一千户□□□孙公(简)墓志铭并序》:“大京兆卢士玫仰公之才名,表公为□司录。”①按此志于咸通〇九九重录。此志可以订正卢士玫名字的讹误。

3. 唐代诗人裴虔馥,《全唐诗》卷五九七收其诗二首,“虔”下注:“一作乾。”小传:“裴虔馥,咸通末佐北门李相蔚淮南幕。乾宁初,官太常少卿。”②按,由新出土墓志证之,“一作乾”误。《全唐文补遗》收《梁故朝散大夫权知给事中柱国河东裴公(筠)墓志铭并序》:“公讳筠,字东美,河东绛郡人。……父虔馥,皇任唐朝兵部侍郎,赠礼部尚书。公即戎曹嫡长也。”③《全唐文补遗·千唐志斋新藏专辑》收裴虔馥《唐故秀才河东裴府君(岩)墓志铭并序》,题署:“堂弟孟怀泽等州观察判官、将仕郎、试大理评事虔馥纂。”志云:“君讳岩,字梦得,河东闻喜人。……大中十一年,我家君为苏州刺史,迁华州刺史,虔馥时自吴门从职于河阳,遂迁君棺柩,归祔先茔。”④同书收李咏《唐故左散骑常侍赠工部尚书河东裴公(夷直)夫人陇西郡太君(李弘)墓志文》:“长子虔馥,孝敬自天,能以文学立身显名,服阕,除监察御史。自东洛侍板輿归上京。既至,改左拾遗,俄转殿中,修撰史馆,迁户部员外。宰相杜公棕之镇岐下,辟为从事。入拜右司员外。……孤子虔馥,使仆夫请志于其舅秘书少监咏,乃泣血叩心,而为铭曰。”⑤

4. 唐代诗人郭纳,又作“郭纳”。《全唐诗》卷七七七收郭纳《同崔员外温泉宫即事》诗⑥,岑仲勉《读全唐诗札记》:“按《会要》三〇,‘开元十一年,十月五日,置温泉宫于骊山,至天宝六载十月三日,改温泉宫为华清宫’。观其题,当是开、天时作,格调亦然。考《郎官柱题名》封外有

① 周绍良:《唐代墓志汇编续集》,第876—877页。

② 《全唐诗》卷五九七,第6912页。

③ 吴钢:《全唐文补遗》第八辑,第235页。

④ 吴钢:《全唐文补遗·千唐志斋新藏专辑》,第394页。

⑤ 吴钢:《全唐文补遗·千唐志斋新藏专辑》,第413页。

⑥ 《全唐诗》卷七七七,第8798页。

郭纳,据《姓纂》,后官至给事中、陈留采访使,咏诗者应是当日侍从之臣,余以为郭纳者郭纳之讹也。”^①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岑说甚是,今考《新唐书》卷七十四上《宰相世系表》、《全唐文》卷三五一、《登科记考》卷八皆作郭纳可证。”^②今按,据《唐代墓志汇编》贞元一一三《唐故宣义郎京兆府蓝田县尉乐安孙府君(婴)墓志铭并序》(贞元十八年二月九日):“父造,天宝初,应文词清丽举,与郭纳同登甲科,官至詹事府司直。”^③又《北京图书馆藏中国历代石刻拓本汇编》第二六册《(上阙)太子舍人赠尚书兵部郎中李公神道碑铭并序》,署“朝请大夫守乐安郡太守郭纳撰,翰林院待诏右司御率府兵曹参军顾诚(奢)书”^④。可证作“郭纳”是。《全唐文补遗》收郭纳《(上阙)太子舍人赠尚书兵部郎中李公(峰)神道碑铭并序》,题署:“朝请大夫、守乐安郡太守。”^⑤墓主天宝八载十一月廿九日卒。《全唐文补遗·千唐志斋新藏专辑》收郭文应《唐安州都督府法曹参军郭文应亡妻范阳卢氏墓志铭并序》:“文应,大父纳,给事中、陈留郡太守、河南道采访处置使。”^⑥墓主元和十四年二月廿五日葬。同书收郭德元《唐故安州司法参军郭公(文应)墓志并序》:“公讳文应,字瑞之,先世太原人也。……祖纳,皇朝给事中、陈留郡太守、兼河南道采访使。”^⑦

5. 唐代诗人薛曜,《全唐诗》卷八〇收其诗五首,小传云:“薛曜,元超子。以文学知名,尚城阳公主。”^⑧同书卷八八二补遗亦收薛曜诗三

① 岑仲勉:《唐人行第录》(外三种),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273页。

② 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第6页。

③ 周绍良:《唐代墓志汇编》,第1920页。

④ 北京图书馆金石组:《北京图书馆藏中国历代石刻拓本汇编》第26册,第15页。

⑤ 吴钢:《全唐文补遗》第七辑,第52页。

⑥ 吴钢:《全唐文补遗·千唐志斋新藏专辑》,第330页。

⑦ 吴钢:《全唐文补遗·千唐志斋新藏专辑》,第342页。

⑧ 《全唐诗》卷八〇,第869页。

首,而卷二一相和歌辞《子夜冬歌》,题下注作者为“薛耀”^①,同诗又见于卷八〇薛曜诗卷。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云:“此处作‘薛耀’,收《子夜冬歌》诗一首,同书卷三薛曜名下亦收此诗,故当是一人。薛曜为元超子,两《唐书》有传,当作薛曜为是。”^②按,张说是。《唐代墓志汇编续集》垂拱〇〇三《大唐故中书令赠光禄大夫秦州都督薛公(震)墓志铭》(垂拱元年四月廿二日):“长子曜,中子毅,少子俊。”^③可为的证。

6. 唐代诗人刘公兴,又作“刘公舆”。《全唐诗》卷七八一收刘公兴《望凌烟阁》诗一首^④,岑仲勉《读全唐诗札记》:“按此殆刘公舆之讹,见白氏集五。”^⑤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岑说是。刘公舆又见于《新唐书》卷七一上《宰相世系表》、《郎官石柱题名考》卷二十二,《全唐文》卷七一二。”^⑥按,《全唐文补遗》收刘公舆《唐故尚书屯田员外郎于府君(申)夫人京兆韦氏(懿仁)墓志铭并序》,题署:“承务郎、守京兆府兵曹参军河间刘公舆撰。”^⑦墓主元和二年八月廿九日葬。以此可证定作“刘公舆”是。

7. 唐代诗人陈允初,又作“陈元初”。《全唐诗》卷三〇七收陈元初诗一首,小传云:“陈元初(元,一作允),校书郎,居麻源,僧灵一有《送元初卜居麻源》诗。”^⑧同书卷七八九严维《中元日鲍端公宅遇吴天师联句》、《一字至九字诗联句》,同赋者有“陈元初”^⑨。岑仲勉《全唐诗札记》又云:“陈孙《移耶溪旧居呈陈元初校书》,又云,‘陈孙,明皇时人’。

① 《全唐诗》卷二一,第263页。

② 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第73页。

③ 周绍良、赵超:《唐代墓志汇编续集》,第280页。

④ 《全唐诗》卷七八一,第8829页。

⑤ 岑仲勉:《唐人行第录》(外三种),第275页。

⑥ 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第93页。

⑦ 吴钢:《全唐文补遗》第七辑,第78页。

⑧ 《全唐诗》卷三〇七,第3487页。

⑨ 《全唐诗》卷七八九,第8888页。

余按《纪事》二八秦系下：‘系《将移耶溪旧居留呈严长史陈校书允初》云’……《纪事》四七陈元初下讹陈孙，《全诗》编者未加互勘，故至沿误。又允初殿中侍御史，见《姓纂》，《纪事》四七著录鲍防、严维、丘丹等联句，亦正作允初，‘元’字误。”^①又云：“严维联句中人有陈元初，按元初应作允初。”^②按，岑说是。《唐代墓志汇编续集》贞元〇一七《柳氏江夏李夫人墓志》：“次女适侍御史陈允初。”^③可为确证。

8. 唐代诗人郑良士，又作“郑士良”。《全唐诗》卷七二六收郑良士诗三首，注：“一作士良。”小传：“郑良士，字君梦，闽人。昭宗时献诗五百篇，授补阙。《白岩集》十卷。”^④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郑良士下原注‘一作士良’，误。据《新唐书》卷六十《艺文志》、《唐才子传》卷十、《十国春秋》卷九十五、《仙溪志》卷四皆作郑良士。”^⑤按，《全唐文补遗》收郑昌士有《唐扶天保大忠孝功臣威武军节度使开府仪同三司检校太师守中书令福州大都督府长史闽王夫人故燕国明惠夫人彭城刘氏（华）墓志并序》，墓主葬于长兴元年七月二十一日。前有郑昌士小传云：“又名良士，字君梦，泉州仙游人。著有《白岩集》等。撰此志时署‘威武军节度掌书记、检校右散骑常侍、兼御史大夫、赐紫金鱼袋郑昌士撰。’”^⑥可证作“士良”误。

9. 唐代诗人权澈之名，有“澈”与“彻”两种写法，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云：“《全唐诗外编》作权澈，‘澈’当为‘彻’之误。《唐御史台精舍题名考》卷二及三、《登科记考》卷二十七及独孤及《毗陵集》卷八《高平郡别驾权彻神道碑》皆作彻，《全唐诗》卷七七七作彻，不误。”^⑦按，此

① 岑仲勉：《唐人行第录》（外三种），第225—226页。

② 岑仲勉：《唐人行第录》（外三种），第275页。

③ 周绍良、赵超：《唐代墓志汇编续集》，第745页。

④ 《全唐诗》卷七二六，第8323页。

⑤ 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第103页。

⑥ 吴钢：《全唐文补遗》第七辑，第179页。

⑦ 张忱石：《全唐诗作者索引》，第76页。

因未考石本，故判断错误。钱大昕《潜研堂金石文跋尾》卷七《琵琶泓诗（天宝五载五月）》：“右《琵琶泓诗》，朝议大夫、高平郡别驾权澈词，钱唐县尉琅邪王纾书。澈名不见于《唐史》，《文苑英华》有独孤及撰《高平别驾权幼明碑》，即其人也。‘澈’字从‘水’，独孤集本从‘彳’，乃偏旁之讹。《英华》刊本作‘允’，则误之甚矣。……石刻在泽州凤台县，欧、赵诸家皆未载。计敏夫《唐诗纪事》亦无澈姓名。”①胡聘之《山右石刻丛编》卷七《权澈琵琶泓诗》条，跋语亦与钱氏略同：“右《琵琶泓诗》，朝请大夫高平郡别驾权澈词，钱唐县尉琅邪王纾书。澈名不见于《唐史》，考《文苑英华》有独孤及撰《高平别驾权幼明碑》，即其人也。‘澈’字从‘水’，独孤集本从‘彳’，乃偏旁之讹。《英华》刊本作‘允’，则误之甚矣。”孙望《全唐诗补逸》卷五收录此诗，陈尚君校语云：“独孤及《毗陵集》卷八有《唐故朝议大夫高平郡别驾权公（彻）神道碑铭》，‘彻’为‘澈’之误。此诗又见胡聘之《山右石刻丛编》卷七，诗题作《琵琶泓作并序》。诗前有序。”②

以上事例，都是以石刻以校正传世文献之误者。当然，亦有不同的石刻著录著作，于诗文作者著录互有异同者，则需要进一步考证。如赵明诚《金石录》卷七：“《唐淄川郡述德记并诗序》，《序》，崔尚祖撰；《记》，崔器撰。天宝十载九月。”③按陈思《宝刻丛编》卷一引《复斋碑录》：“《唐淄川郡述德记并诗序》，记，崔器撰；序，崔尚、蒋涣、王晃等撰；诗，李邕撰。天宝十载九月立。”④又作“崔尚”。考《全唐诗》卷一〇八《崔尚小传》：“崔尚，登久视六年进士第，官祠部郎中。”⑤按久视无六年。六年应为元年之讹。相距天宝十载已有五十余年。故作《唐淄川郡述

① [清]钱大昕：《潜研堂金石文跋尾》卷七，《嘉定钱大昕全集》第六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170页。

② 陈尚君：《全唐诗补编》，第142页。

③ [宋]赵明诚撰，金文明校证：《金石录校证》卷七，第123页。

④ [宋]陈思：《宝刻丛编》卷一，第32页。

⑤ 《全唐诗》卷一〇八，第1122页。

德记并诗序》者应为崔尚祖，而非《全唐诗》之崔尚。徐松《登科记考》卷四久视元年：“进士二十人：崔尚，《唐诗纪事》：‘尚登久视六年进士第。’按‘六’亦‘元’字之讹。杜甫《壮游》诗：‘斯文崔魏徒。’注：‘崔郑州尚。’”^①《崔尚墓志》近年已出土，本书《出土文献与诗人族系》已发之，可以参证。

第二节 籍贯研究

唐代诗人研究中的一个重要问题，就是籍贯研究。因为唐人重郡望，故而籍贯、郡望，加以出生地等方面，典籍记载往往不同。《旧唐书》传记记载郡望为多，而《新唐书》记载则是籍贯较为明确。但总体上说，文献记载还是较为混乱的。而这些方面的问题，有些可以通过出土文献来解决，而有些可以通过新出土文献提供新的认识。今举两例加以说明。

一 沈佺期籍贯

沈佺期是初唐时期著名的诗人，《旧唐书·沈佺期传》：“沈佺期，相州内黄人也。”^②《新唐书·沈佺期传》：“沈佺期字云卿，相州内黄人。”^③唐林宝《元和姓纂》卷七沈氏：“邺郡内黄，状云本吴兴人。唐下邳令，生真、怪。怪生佺期、佺交、字宣。佺期，中书舍人、太子詹事。生之象、东美、唯清。东美，给事中、夏州都督。”^④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云：“《沈佺期集》五卷，右唐沈佺期云卿也。相州人。”^⑤宋陈振孙《直斋

① [清]徐松：《登科记考》卷四，第129—130页。

② 《旧唐书》卷一九〇中，第5017页。

③ 《新唐书》卷二〇二，第5749页。

④ [唐]林宝：《元和姓纂》卷七，第1144—1145页。

⑤ 孙猛：《郡斋读书志校证》卷一七，第835页。

书录解题》卷一六:“《沈佺期集》十卷,唐中书舍人内黄沈佺期云卿撰。”^①而今人研究沈佺期往往将其籍贯更坐实于相州内黄,并以吴兴为其郡望。如陶敏先生《沈佺期宋之问简谱》:“沈佺期字云卿,相州内黄人,郡望吴兴。两《唐书》本传并云佺期相州内黄人。敦煌遗书斯二七一七《珠英学士集》残卷称‘吴兴沈佺期’。按《元和姓纂》卷七邺郡内黄沈氏:‘状云本吴兴人。……佺期,中书舍人、太子詹事。’《全唐文》卷九二三史崇《妙门由起序》称‘吴兴县开国男臣沈佺期’。盖吴兴为其郡望。又邺郡即相州,天宝元年改名邺郡,乾元元年复为相州,佺期时尚无邺郡之名,故仍以作相州内黄为是。内黄县,今属河南。”^②

按,沈佺期子《沈东美墓志》于近年出土,志文云:“公姓沈氏,讳子昌,皇朝詹事府君之长子,令朔方郡太守东美之长兄。忠孝在身,家国之宝,天才未展,神道何欺。哀云雁之失行,痛仙凫之不返。春秋六十有二,以天宝七载七月十日遘疾,终于南阳郡顺阳川之客。以天宝十三载十一月十八日迁厝于东京化(偃?)师县首阳山南,从祔大营,礼也。铭曰:自他乡兮还故乡,迁顺阳兮祔首阳。凫有化兮雁不行,寿宫冥冥夜何长。”^③赵君平《洛阳新获唐志二题》:“《沈子昌墓志》,……一九九七年洛阳市化(偃?)师南蔡庄村北出土。先归洛阳许氏,旋归张氏。不久被郑州某氏购藏。该志的出土,不但可以匡正新、旧《唐书》及后来史籍所载唐代大诗人沈佺期籍贯之讹误,而且可补史书所载沈佺期家世之缺如。……沈子昌为沈佺期的长子。史籍无载。而志文云:‘公姓沈氏,讳子昌,皇朝詹事府君之长子,令朔方郡太守东美之长兄。’有唐一代沈姓被授以太子詹事之职者,惟沈佺期一人而已。宋李昉《太平广

① [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一六,第467页。

② 陶敏、易淑琼:《沈佺期宋之问集校注》,中华书局2001年版,第776页。

③ 赵君平:《邙洛碑志三百种》,第229页。又载赵君平:《洛阳新获唐志二题》,《书法丛刊》2001年第3期,第37—38页。

记》卷四百八十八载：‘唐沈东美为员外郎，太子詹事沈佺期之子。’由此可知，既然沈东美为太子詹事沈佺期之子，而沈子昌为沈东美之长兄，故沈子昌当为太子詹事沈佺期之长子无疑。……志文在叙述沈佺期之长子沈子昌卒死葬地时有云：‘以天宝七载七月十日遘疾，终于南阳郡顺阳川之客。以天宝十三载十一月十八日迁厝于东京偃师县首阳山南，从祔大营，礼也。铭曰：自他乡兮还故乡，迁顺阳兮祔首阳。’这里的‘大营’亦即沈子昌家的祖营。……上述所载无不说明沈子昌之葬是从南阳郡顺阳川之他乡，迁祔于首阳山之故乡的。这个故乡东京偃师县，亦即为沈佺期的籍贯无疑。”^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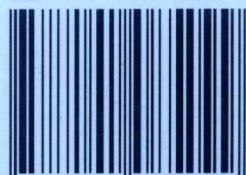
这里又带来一个更为复杂的问题，即唐人籍贯的变动以及后人的认定情况。除了沈佺期之子沈东美墓志外，沈佺期之弟沈全交墓志也于近年发现，志云：“公讳全交，密。其先吴兴武康人也，食菜于沈，以国命氏焉。……以开元十二年九月终于陈留郡雍丘之客舍，享龄六十一。……追树松楸，载卜窆窆。以天宝元年十二月二日祔于北邙东原，礼也。”^②赵振华、王倩文又云：“一般说来，唐代首阳山是沈子昌家族墓地所在而并不能径言其即首阳山所在的偃师县人。《沈子昌墓志》所记‘故乡’应是洛阳。武周迁鼎洛阳，百官定居城里，各有私宅。沈佺期亦如之。其《赦到不得归题江上石》诗有‘家住东京里，身投南海西’的句子，也有流放驩州怀念洛阳妻儿的咏叹。那么沈子昌应当出生居住于洛阳，后来仕宦于外。首阳山是唐代洛阳城市居民卒葬的风水宝地之一，沈子昌亡故于外而终葬首阳山茔域，是当时社会家族聚集而葬的风俗使然，儿子归窆于父亲的墓穴旁边。由于沈佺期做官居住于洛阳城，那么其子以洛阳为故乡，也是唐人习俗。吴兴武康是其郡

① 赵君平：《洛阳新获唐志二题》，《书法丛刊》2001年第3期，第38页。

② 墓志录文掲載于赵振华、王倩文《沈佺期之弟沈全交墓志的文学史价值》，《洛阳师范学院学报》2010年第6期，第27页。墓志拓片，金石碑帖、中国书画网等均有发布。



ISBN 978-7-101-08509-9



9 787101 085099 >

定价：138.00元（全二册）